

合同编号：_____

鄂托克旗应急管理局购买公共安全 隐患排查治理服务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甲方：鄂托克旗应急管理局

地址：内蒙古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乌兰镇都斯图路

乙方：湖南省运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长沙市雨花区同升街道环保中路188号四期9栋402、501、502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购买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非煤矿山隐患排查治理服务）项目编号：ESZCEQS-G-F-250169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文件及中标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如下：

按照《鄂托克旗政府购买第三方安全生产服务实施办法》具体要求，2026年购买第三方辅助鄂托克旗应急管理局开展非煤矿山企业安全执法检查、技术帮扶等相关服务。指导帮助全旗非煤矿山企业全面提高安全管理水平，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实现企业本质安全。

1、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协助监管执法部门对29家非煤矿山企业进行1次系统全面的隐患排查，全年检查1次，复查1次，根据企业规模确定检查和复查时间。

2、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开展4次技术帮扶指导服务。（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安全评估+执法+服务、双重预防机制、教育培训）。

3、对生产经营的非煤矿山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每年进行2次安全培训。

4、针对每家企业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体系建设提出具体意见，指导帮助企业建设完善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体系。

专家要求：

第三方应当按照《鄂托克旗政府购买第三方安全生产服务实施办法》，安排符合要求的专家开展非煤矿山企业辅助安全检查和复查。

1、辅助安全隐患排查专家安排

检查：应当安排采矿、机电共2名专家，并确定1名专家任组长，负责检查工作的协调对接。

复查：应当安排由当时参与安全检查和2名专家对隐患整改情况进行复查。

2、专项帮扶服务专家安排

检查：应当安排符合专项检查内容涉及专业的2名专家开展专项指导服务。

复查：应当安排由当时参与安全检查和2名专家对隐患整改情况进行复查。

检查及帮扶内容：

第三方开展检查服务前应当按照被检查企业生产规模、工艺类型、行业类别等情况安排配置专家，通过查阅资料、询问交流和现场检查的方式开展。检查内容如下：

1、非煤矿山企业证照情况。

2、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

3、《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职责和行政执法责任追究的暂行规定》第八条规定内容。

4、应急救援预案编制、备案、应急救援演练及应急救援物资配备情况。

5、矿区内所有存在坠入危险的钻孔、井巷、溶洞、陷坑、泥浆池和水仓等，均应加盖或设栅栏，并设置明显的标志和照明。行人和车辆通行的沟、坑、池的盖板，应固定可靠，并满足承载要求。设备的裸露转动部分，应设防护罩或栅栏。

6、台阶高度、平台宽度、台阶坡面角、终了边坡角等采剥要素应与设

计一致。

7、应当自上而下分层顺序开采。

8、山坡填方的弯道、坡度较大的填方地段以及高堤路基路段，外侧应设置护栏、挡车墙等。

9、露天矿边界应设可靠的围栏或醒目的警示标志，防止无关人员误入。

10、运输道路内侧应设水沟，外侧设车档，且水沟及车档应满足安全要求。

11、矿内各种道路，应根据具体情况（弯道、坡道、交叉路口、危险路段）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12、运输车辆应符合设计要求，禁止使用报废车辆运输。

13、破碎系统应设置除尘装置：入料口应设置牢固可靠的挡车设施，挡车设施的高度应不小于各种运输车辆最大轮胎直径的2/5。

14、保护装置齐全可靠，主要包括：防止跑偏、撕裂、断带、超速保护、过载保护、防大块冲击等装置、信号、电气联锁装置和紧急停车装置。

15、带式输送机两侧应设人行道，经常行人侧的人行道宽度应不小于1.0m；另一侧应不小于0.6m。人行道的坡度大于7°时，应设踏步。

16、装料和卸料点应设空仓、满仓等保护装置，带有声光报警信号并与输送机连锁。

17、机头、减速器及其他旋转部分设防护罩。

18、机电设备应登记在册，主要设备各项技术资料齐全，并按规定存档：另机电主要设备要有保养、运行、检修、交接班的维修指南及手册。

19、架空线电力线路边导线至建筑物的最小距离，满足下列要求：①线路电压35kV，最小距离3.0m；②线路电压3~10kV，最小距离1.5m；③线路电压3kV以下，最小距离1.0m。

20、配电室应有防火、防潮及防止小动物窜入带电部位的措施。

21、大、中型矿山或边坡潜在危害性大的矿山，应建立边坡监测系统，

对边坡应进行定点定期观测，对存在不稳定因素的最终边坡应长期监测，发现问题及时处理。还应由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进行检测和稳定性分析。

22、防洪防汛，排水设施、排水措施、排水设备设置情况。

23、边坡稳定检测设备的投入使用情况。

24、非煤矿山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进行帮扶指导。

25、对生产的非煤矿山企业“安全评估+执法+服务”帮扶指导。

26、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立执行情况帮扶指导。

27、非煤矿山的内部培训进行帮扶指导。

工作要求：

1、第三方服务机构在开展检查前，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生产企业实际情况制定详细的检查表，检查表要经应急管理局审定后执行，应根据企业实际情况侧重点不同，特别是针对企业薄弱环节进行检查，不能雷同。

2、每家企业检查、复查结束后2日内第三方提交专家签字确认的被检企业的安全检查记录和专家意见。每轮检查结束后15天内检查服务机构必须向鄂托克旗应急管理局提交每家检查服务企业的装订盖章的安全检查报告书和行业安全检查报告书。

3、每轮检查结束2周内，应急管理局组织非煤矿山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生产一线管理人员，由第三方对本轮检查情况和检查暴露出的问题开展讲评反馈。

4、召开末次会时专家组组长要对本次检查情况进行总结性发言，重点围绕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同时，提出企业强化工作的

建议。

(二) 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一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二) 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每轮检查结束后15天内检查服务机构必须向鄂托克旗应急管理局提交每家检查服务企业的装订盖章的安全检查报告书和行业安全检查报告书。

(三) 服务地点：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

(四) 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叶进兴 17386983616

(五) 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白音那 15047773399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 符合甲方招标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 符合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了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840000.00元（小写）捌拾肆万元整（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按工作进度服务至半年付合同总价的50%，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即：¥420000.00元，大写：肆拾贰万元整；待服务期满后提供全部检查报告验收合格后付50%，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即：¥420000.00元，大写：肆拾贰万元整。

（二）付款条件：付款前乙方需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湖南省运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汇金城支行

银行账号：617282566

注：本合同按照实际服务企业数量进行结算。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照逾期支付金额全额的0.1%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30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0.1%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30 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 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 %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1 %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 7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 _____ / _____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 鄂尔多斯市 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陆份，甲方、乙方各执叁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2、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3、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 4、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无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鄂托克旗应急管理局（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2025年12月30日

乙方名称：湖南省运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2025年12月30日

检查及帮扶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地址	备注
1	鄂尔多斯市双欣化学有限公司石灰石矿	滴沥帮	
2	鄂尔多斯市联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骆驼山	
3	鄂尔多斯市隆耀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滴沥帮	
4	鄂托克旗衡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滴沥帮	
5	鄂托克旗润祥石英石矿业有限公司	棋盘井东山	
6	鄂尔多斯市荣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贵	
7	鄂托克旗远东宏丰矿业有限公司石灰石矿	长洪沟	
8	鄂托克旗祥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滴沥帮	
9	鄂托克旗大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石灰石矿	黑龙贵	
10	内蒙古东乌矿业有限公司	棋盘井东山	
11	鄂托克旗赢信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骆驼山	
12	鄂托克旗益鑫矿业有限公司	滴沥帮	
13	鄂托克旗济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滴沥帮	
14	鄂托克旗新胜石灰石矿	黑龙贵	
15	鄂托克旗金良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滴沥帮	
16	鄂托克旗红雨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贵	
17	鄂托克旗富泉白灰有限责任公司	滴沥帮	
18	鄂托克旗金瀚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滴沥帮	
19	鄂托克旗鑫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贵	
20	鄂托克旗华忠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棋盘井东山	
21	鄂托克旗巨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贵	
22	鄂托克旗顺昌石灰石矿	骆驼山	
23	内蒙古蒙西高新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蒙西	
24	鄂托克旗吉克勒巴雅尔石灰石矿	黑龙贵	
25	鄂托克旗黑龙贵宏鑫石灰矿	黑龙贵	
26	鄂尔多斯市隆达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滴沥帮	
27	鄂托克旗程天雾石灰石矿	滴沥帮	
28	鄂托克旗亨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贵	
29	鄂尔多斯市君正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骆驼山	